



亚中会计楼
Yezhong-CENTRAL C. P. A.

黑河市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黑亚会黑分审字[2024] 53 号

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河分公司

审计报告

黑亚会黑分审字[2024] 53 号

黑河市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不包括财务报告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



虚假陈诉或凌驾于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未能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黑河分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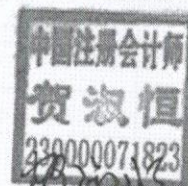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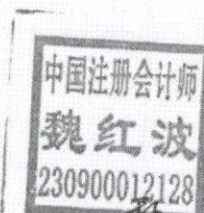
中国 黑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2024年6月27日



编制单位：漯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364,347.27	397,798.96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10,000.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4,374,347.27	397,798.96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	-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	-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	-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41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4,374,347.27	397,798.96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4,374,347.27	397,798.96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4,374,347.27	397,798.9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4,374,347.27	397,798.96



编制单位：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表

业务活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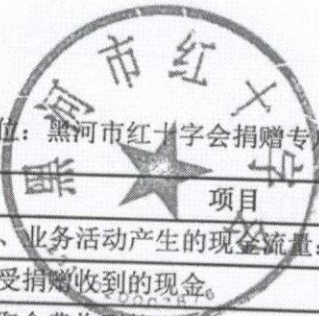
会民非02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422,844.39		422,844.39
会费收入	2			-
提供服务收入	3			-
商品销售收入	4			-
政府补助收入	5			-
投资收益	6			-
其他收入	9	10,130.07		10,130.07
收入合计	11	432,974.46		432,974.4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4,417,879.80		4,417,879.80
其中：	13			-
	14			-
	15			-
	16			-
（二）管理费用	21			-
（三）筹资费用	24			-
（四）其他费用	28	92.97		92.97
费用合计	35	4,417,972.77		4,417,972.7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3,984,998.31	-	-3,984,998.3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2023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22,844.3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8,580.07
现金流入小计	13	441,424.4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417,879.8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92.97
现金流出小计	23	4,417,972.7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76,54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976,548.31



黑河市红十字会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单位基本情况

黑河市红十字会取得中共黑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231100795019476B; 负责人: 王文英; 机构地址: 兴林街 200 号; 机构性质: 群众团体。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捐赠专户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编制。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捐赠专户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本单位捐赠专户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捐赠专户以人民币元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捐赠专户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外币经济业务。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单位捐赠专户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本单位捐赠专户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本单位捐赠专户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存货

存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取得发出的计价方法：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以



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各项固定资产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在建工程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3)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确定。

4)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应当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9、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资产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收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0、收入确认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是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捐赠专户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



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实义务时，应当根据需
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交款书》
收据，不得确认捐赠收入。

五、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97,798.96	4,364,347.27
合计	397,798.96	4,364,347.27

2、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限定性资产	397,798.96	4,374,347.27
合计	397,798.96	4,374,347.27

3、捐赠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捐赠收入	
合计	422,844.39
4、其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利息收入	
合计	10,130.07
5、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慰问救助金	
合计	4,417,879.80
6、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购支票、手续费等款	
合计	92.97
	92.97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无具体说明事项。

七、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合计	
		直接用于受助单位、各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计		
			项目人员工资	手续费等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活动费用	系统服务费			审计费用
黑河市红十字会捐赠专户	432,974.46	4,415,879.80		92.97				2,000.00	2,092.97	4,417,972.77
合计	432,974.46	4,415,879.80		92.97					2,092.97	4,417,972.77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本单位捐赠专户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支付黑河市中医院新冠中药制剂费用 173,981.91 元，支付黑河市第一人民医院疫情核算检测费 4,000,000.00 元，两项大额支付金额合计 4,173,981.91 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资产负债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单位捐赠专户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100731268932L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黑龙江中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河分公司

负责人 魏红波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验证, 财务审计, 会计咨询服务, 培训会计人员, 编制和审查工程预算决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场所 黑龙江省黑河市合作区王肃街232号黑河市
财政局101室、103室(DZ)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25日



证书编号: 5000648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河分公司

负责人: 魏红波

经营场所: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王肃街232号
黑河市财政局101室、103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230000072304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会[2001]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1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



二〇〇一年六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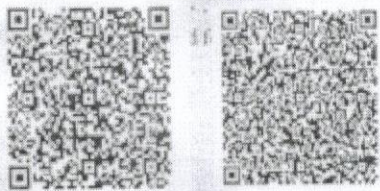


姓名: 魏虹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9-12-15
 工作单位: 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
 身份证号: 2326011969121504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1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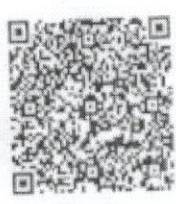


姓名: 甄淑恒
 Full name: 甄 淑 恒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50-09-03
 Date of birth: 1950-09-03
 工作单位: 黑龙江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黑河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601195009030027
 Identity card No.: 2326011950090300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